

证券代码：831261

证券简称：天海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刘立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4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公司董事会坚决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继续强化内控管理，提升执行力水平，加快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，完成了各项主要经营目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，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了自身职责，对 2019 年度公司的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，全面落实了各项工作，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、《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公司的财务决算已由财务人员编制完成，请各位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公司的财务预算已由财务人员编制完成，请各位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）是经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、国家军品保密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，且拥有丰富的审计经验，其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已连续聘用多年，现公司拟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<2019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公司的审计报告已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编制完成，请各位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

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睿扬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贺维维、孙良双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山东睿扬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东天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0 日